



与其在现实中不知所措



不如从历史中寻找答案

# 读历史

Du Li Shi Dong Zhi Mou

# 悟哲理

流传古今的经典历史故事，今天仍能启发我们的心智，千百年前的智慧古人，今天仍能赐予我们力量！

赵涛/主编

古人们从自身的生存实践中创造出来的这些智谋，不仅适用于当时那个时代，而且对于后人永远是新鲜的，因为你能从中获取神秘而制胜的力量

珍藏版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 读历史悟哲理

赵涛 主编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 写在前面



中国文化博大精深、源远流长。在中国古代历史的文化宝库中,有着数不清的珍贵遗产,而散见于历代文化典籍中的那些极富哲理性的故事,就是其中的一块夺目的瑰宝。

千百年来,这些超越了时间的经典哲理故事,以它蕴涵着的精湛哲理思想和丰富的生活体验,一代又一代地传承下来,成为人类的共同财富。

人类已经迈进了21世纪,在人生无以反复的过程中,在转瞬即逝的时光里,人们总希望自己在生活中少走些弯路,少付出些代价。这就需要人们设法提高自身的素质,极力挖掘和使用自己的智慧。本书正是通过古代历史中那些寓意深广、耐人寻味的哲理故事,让人们在欣赏之后,确实将那些值得借鉴的方法和道理为己所用,从而更具智慧、更有能力。

本书虽以古代历史中具有哲理思想的故事为依据,但为了突出故事的可读性,故在其基础上重新撰写,以使读者阅读起来更加轻松有趣。同时,每个故事后配以简练的“悟哲理”,让读者在欣赏、领悟之余,可以触类旁通,举一反三,从而达到明智、益心的作用。

当你翻开这本书,悉心品味这些朴素而深奥的经典哲理故事时,就像搭乘了一叶智慧的扁舟,它将带你驶向远离虚空浮华的彼岸……

---

# 神话故事篇

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下蕴涵着丰富的想象力,朴素的哲理思想虽然简明,但寓意深远。





## 读历史 开天辟地



相传,天地本来是黑暗混沌的一团,好像一个大鸡蛋。鸡蛋里漆黑一团,没有天地,没有日月星辰,更没有人类生存。于是黄帝就派遣龙驹下凡开天辟地,那就是人类的始祖——盘古大神。

盘古在鸡蛋里睡了一万八千年才醒过来。当他发现自己生活在黑暗混沌的大鸡蛋里时,心里憋闷得慌,又看不见一丝光明,于是,他决心捅破这个大鸡蛋。盘古胳膊一伸,腿脚一蹬,大鸡蛋就被撑碎了。可是,上下左右,四面八方,依然是漆黑一团、混沌难分。盘古急了,抡起拳头就砸,抬起脚就踢。结果凝聚了一万八千年的混沌黑暗,被踢打得稀里哗啦乱动。盘古三晃荡、两晃荡,紧紧缠住他的混沌黑暗,就慢慢地分离了。轻的一部分(阳)便飘动起来,冉冉上升,变成了蓝天;而较重的一部分(阴)则渐渐沉降,变成了大地。

天地一分开,盘古觉得舒坦多了。但是天和地总是想合在一起,于是,盘古就手撑天,脚踏地,努力地不让天压到地面上。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光阴又过去了一万八千年。开始,他只能用胳膊肘撑着,伏在膝盖上休息,因为他必须竭尽全力,用双手把天推向天空。终于,盘古可以将身体挺直,高举双手把天空向上托了,他的身子一天长一丈,天地也一天离开一丈,天升得越高,盘古的身躯也变得越长。天地被他撑开了九万里,他也长成了一个高九万里的巨人。

天终于高高定位于大地的上方,而盘古却感到疲惫不堪。盘古最终累坏了,他躺下身体来睡着了。他在熟睡中死去。盘古是累死的,他开天辟地,耗尽了心血,流尽了汗水。在睡梦中他还想着:光有蓝天、大地不行,还得在天地间造个日月山川,人类万物。可是他实在太累了,再不能亲手造这些了。最后,他想:把我的身体留给世间吧。

于是,盘古的身体使宇宙具有了形状,同时也使宇宙中有了物质。

他从嘴里呼出的气,变成了风和云,他的声音变成了轰隆隆的雷鸣,他的左眼变成了太阳、右眼变成了月亮,他的手足和身体变成了大地的四极和四方名山,他的血液变成了江河,他的头发变成了天上的星星,他的肌肉变成了田地,他的牙齿、骨头、骨髓等,也变成了闪光的金属、坚硬的石头、圆润的珍珠、温润的玉石等,他的皮肤和汗毛变成了花草树木,就连他身上出的汗也变成了雨露和甘霖。他眼睛的闪光变成了闪电。他一欢喜,就是丽日晴天;一恼怒,天空就乌云密布。他睁开眼睛就是白天,闭住眼睛就是黑夜。

从此,天上有了日月星辰,地上有了山川树木、鸟兽虫鱼。

从此便有了整个世界。

## 悟哲理

###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



盘古开天辟地,先是睡了一万八千年,孕育了自己高大的身躯,才把天地分开;后来





又用了一万八千年,才使天和地的结构趋于稳定。没有这三万六千年的修炼,我们很难想象盘古何以能够开天辟地。

神话是人编的,而透过神话可以说明一个道理:

世间万物的发展都有一个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发展过程,只有经过了这个过程,事物才能最终发展。我们不能超越这个过程,更不能无视这个过程。正是盘古三万六千年的修炼,才使得他不断壮大,有足够的能量开天辟地。如果没有这三万六千年,也许开天辟地的将是另一个人。

## 读历史

### 巨灵治水



盘古开天辟地之后,世界并不是完美无缺的,地上仍有洪水泛滥,泛滥得最厉害的就是黄河。黄帝眼看老百姓受苦受难,心里非常着急,日思夜想,想要寻找一个能干的人把黄河治理好。

后来黄帝决定亲自出巡,四处寻找治水之人。这一天,黄帝来到汾水边,在距离龙门山不远的地方,遇到一位名叫巨灵的神,又叫“九元真母”。这位巨灵的本领很大,能够移山填海,造山出水,世间生物见了她莫不落荒而逃,就连山川间的妖魔鬼怪、魑魅魍魉也都匍匐在她脚下,在路上老远看见她也都尽量避开。她住在汾水岸边一个巨大的岩洞里,每天吃石头,喝岩浆,以至于山洞越来越大。巨灵的呼吸影响着汾水的潮涨潮落,当她吸气时,汾水都被吸进她的洞府里,于是汾水就落潮了;而当她呼气时,洞里的水又被呼出去,于是汾水就涨潮了。

黄帝看了巨灵的本事很高兴,心想:终于找到能治水的神了。于是黄帝就召见巨灵,对她说:“黄河多年来一直泛滥,伤害了许多无辜的百姓,你的本事很大,你去把黄河治好吧,到时候赐你上天任神职。”巨灵听了很高兴,虽然她本领很大,却一直得不到重用,没想到却被黄帝看中,终于有机会上天做神仙啦!当下连忙跪谢道:“臣遵命!臣若治不好黄河,甘愿永世不出汾河一步!”

巨灵奉命治理黄河,心里很高兴,她根本没把黄河放在眼里,心想,凭着自己移山填海的本领,一条小小的黄河算什么?于是她使出腾云驾雾的本事,飞到九千米高空,俯瞰大地,观察黄河泛滥的原因。她发现洪水之所以流不出去,主要是因为华山挡在中间,水流不畅,所以只好四处寻找出路,于是便产生了滔天的洪水。巨灵认为自己已经找到了症结所在,便飞身落在华山北面的首阳山上,首阳山被她震得地动山摇,几乎要塌下去。待她飞越崇山峻岭,终于找到一个最合适的角度时,便对华山展开了攻势。

只见她举起手臂,一只脚落在左面的山峰上,一只脚落在右面的山峰上,用尽全身力气对着华山狠命一掌劈下去,霎时间,风云变幻,只听哗啦啦山石滚动犹如潮水,山上的巨木细草、奇花异卉无不四处飞溅,伴着横空的乱石飞沙落到黄河里。滚滚烟尘中,各种野兽惊恐万状的吼叫回荡在天地间,说不出的可怕。华山被劈开了,黄河没有了华山的阻挡,发了疯似的从新开的河道滚滚而去,那巨大的水流如脱了缰的野马一泻千里,无数花





草树木、飞禽走兽都被那滔滔河水卷走，一直向东奔腾而去。

巨灵见黄河找到了新的出口，心想：终于完成任务了。于是她回到汾水，信心十足地等待黄帝让她做天神。但是，巨灵想得太简单了，华山劈开后，虽然黄河找到了新的出口，但是洪水并没有因此而退去。黄帝知道后非常生气，把巨灵狠狠批评一通，然后对她说：“你空有一身本事，连一条黄河也治不好，哪有资格做天神？你还是待在你的汾河永远别出来吧！”从此以后巨灵就一直待在汾河，再也没有离开过。

### 悟哲理

#### 抓住主要矛盾



所有的事物都存在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问题，主要矛盾决定事物的性质。所以解决问题必须抓住主要矛盾。巨灵最初其实是明白这个道理的，只可惜做得不彻底，没有完全弄清楚情况，也不知道造成洪水泛滥的真正的根源是什么，于是凭着一身神力，妄想通过劈开华山来解决问题，其结果却只是抓住了次要矛盾，并没有抓住主要矛盾，所以最后以失败告终。

面对纷繁复杂的问题，我们也必须学会抓主要矛盾。主要矛盾解决了，问题的核心也就解决了。当然，抓住了主要矛盾，也不能忽视次要矛盾。只有在解决主要矛盾的基础上，很好地解决次要矛盾，我们所面临的问题才可能得到圆满解决。



### 读历史

#### 女娲造人



女娲是一个人身龙尾的女神。盘古开天辟地以后，她就在天地间到处游历。她神通广大，能化生万物，每天至少能创造出七十样东西。

女娲滑行在大地上，在正月初一造出鸡，初二造出狗，初三造出羊，初四造出猪，初五造出牛，初六造出马。她热爱树木花草，然而她更加陶醉于这些她所创造出来的更活泼、更富有朝气的鸟兽虫鱼。但女娲认为这些创造还算不上完整，鸟兽虫鱼的智力远远不能使她满足。她要创造出比任何有生命之物都要卓越的生灵。这样，世上就会有能主宰和管理万物的生命，野兽成群，飞禽成帮，世界也就不会寂寞和荒凉了。

初七这一天，女娲沿着黄河滑行，低头看见了自己美丽的影子，不禁高兴起来。她决定用河床上的泥按照自己的形貌来捏泥人。女娲心灵手巧，不一会儿就捏好了好多的泥人。这些泥人几乎和她一样，只不过她给他们做了与两手相配的双腿，来代替龙尾巴。女娲朝着那些小泥人吹口气，那些小泥人便被灌注了活力，“活”了起来，变成了一群能直立行走、能言会语、聪明灵巧的小东西，女娲称他们为“人”。女娲在其中一些人身上注入了阳气——自然界一种好斗的雄性要素，于是他们就成了男人；而在另外一些人身上，她又注入了阴气——自然界一种柔顺的雌性素，于是她们便成了女人。这些男男女女的人们



围着女娲跳跃、欢呼,给大地带来了生机。

女娲想让人们遍布广阔的大地,但她累了,做得也太慢了。于是,她想出一条捷径。她把一根绳子放进河底的淤泥里转动着,直到绳的下端整个儿裹上一层土。接着,她提起绳子向地面上一挥,落在地上的泥点就变成了一个个小人。女娲看看已经造得差不多了,就把造出来的人分成二等。用手捏出来的数量少,个子大,叫他们当大人物,用绳子拉出来的数量多、个子小,就叫他们做小人物。女娲就这样造出了人。

男人土和得多一点,所以可以在身上揉出泥条条来;女人水和得多一点,所以眼泪流得特别多。人的身上,仍旧带有五种颜色,黄的是皮肤,红的是血,蓝的是须眉,黑的是眼珠,白的是牙齿。

为了使人类绵延不绝,女娲为人类建立了婚姻制度,让男女互相配合,生儿育女,使人类能繁衍至今。

女娲是中华民族伟大的母亲,她慈祥地创造了我们,又勇敢地照顾我们免受天灾,因而被人们称为人类的始祖——“女娲娘娘”;她为自己创造的人们的幸福不懈地付出、努力着,是被民间广泛而又长久崇拜的创世神和始祖神。因此,她的名字被后人铭刻在心。

### 悟哲理

#### 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



善于寻找解决问题的捷径是许多成功人士之所以成功的一个重要原因。女娲在刚开始造人的时候,并没有想到可以有更快的方法,所以“捏泥人”捏得很慢,直到她终于累了,才想到有更好的更简捷的方法,因此提高了工作效率。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需要面对许多问题。有些问题看上去很难解决,其实往往并不像看上去那么难,只要我们开动脑筋,寻找解决问题的捷径,就可以省时省力,节约更多时间干其他的事。

### 读历史

#### 钻木取火



很久很久以前,人类还不会使用火。人们住在大岩洞里,生吃猎获的飞禽走兽,穿着动物的皮毛抵挡风寒。后来,人们发现雷电烧着树木引起森林大火之后,那些被烤熟的野兽的肉非常可口,而且很容易咀嚼,老人和孩子也可以吃,且吃了之后很少感染疾病。于是人们开始把雷电烧着的树木小心翼翼地带回岩洞,不断地添加柴火,使火能够烧得更久一些。后来,人们又学着把打回来的野兽都烤熟了再吃,冬天,人们也不再害怕寒冷了。但是火种很不容易得到,也很不容易保存,而且一旦火种熄灭,人们需要等很长时间才能重新找到火种,所以人们想,如果能随时取火该有多好啊!

那时黄帝身边有一个叫“燧人氏”的人,非常聪明,他见黄帝为了寻找可以随时取火



的方法急得头发胡子都白了,很为黄帝担心,因为黄帝是万民之福,没有了黄帝,老百姓的日子可就更加难过了。于是他开始考虑该如何帮助黄帝解决这个棘手的问题。

燧人氏想啊想啊,想了很久,可是一点头绪也没有,心里可着急了,可是越着急越想不出办法。燧人氏心里很难受。这天,心情烦闷的燧人氏走进一片大森林,想寻找一点食物。为了想办法取火,他已经好几天没出来打猎了。可是今天燧人氏的运气坏透了,走了大半天连只兔子也没看见,眼看已近晌午,燧人氏饿得头昏眼花,正当他垂头丧气想要坐下来先歇一会的时候,忽然听到一阵“笃笃笃”的声音。燧人氏抬头四处张望,忽然看见不远处有一只啄木鸟正停在一棵老树上捉虫子,燧人氏高兴极了,连忙举起弓箭,瞄准了啄木鸟正要放箭,奇怪的事发生了。燧人氏看见啄木鸟在那棵老树上钻了一个很深的洞,洞里竟然有烟火冒出来!燧人氏忘了放箭,眼睛一眨也不眨地望着那只啄木鸟,心里忽然冒出一个念头,如果用坚硬的东西在干枯的树木上使劲钻,是不是也可以生出火来呢?

燧人氏为自己的想法激动得手舞足蹈,也顾不得射那只啄木鸟了,赶紧找了一块狭长的石头和一根枯木,使劲钻起来。钻了好久好久,终于冒出了一丝烟火,燧人氏知道自己快要成功了,兴奋让他忘记了饥饿。过了不久,木头果然燃烧起来了!

燧人氏拿着烧着的木头跑回去,把他的发现告诉了黄帝。黄帝非常高兴,对他说:“聪明的燧人氏,我该拿什么来赏赐你呢?你的功绩将会一代一代流传下去,因为你的发明实在太伟大了!”燧人氏站起来刚要说话,忽然眼前一黑,倒在了地上,原来他又饿又累,终于支持不住,昏了过去。黄帝连忙叫人端来一碗汤给他喝下去,燧人氏才慢慢醒过来。

后来,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发现:木柴要选择品种,还要随着季节变换而变换木柴品种,这样才能钻出火种。黄帝就让燧人氏专门负责全国的钻木工作,各地负责钻木的官员都听命于燧人氏。他们负责常年选用能钻出火的木柴。如春季钻木取火必须选用干榆木、干柳木;夏天必须选用干枣木、杏木、桑木;秋季选用柞木、樽木;冬天选用干槐木、檀木;等等。

因为火的使用,是人类最终形成的标志之一,所以钻木取火的发明,极大地促进了人类文明的发展。

## 悟哲理

### 审思之,明辨之



善于观察、发现、思考是燧人氏能够取得成功的主要原因。对他来说,钻木取火的发明,并不是灵机一动不费吹灰之力的,而且日夜琢磨、同时又比较善于观察的结果。试想一个大大咧咧的人,就算他看见啄木鸟啄木啄出火来也未必会有所发明。而燧人氏则不同,他时时留心,处处观察,正是这种精神使他获得了成功。

培养自己敏锐的观察力,时刻留心周围的事物,审思之,明辨之,我们便会有意外的收获。一个成功的人,必定是一个心思细密的观察家。





## 读历史

# 夸父逐日



远古时代,在我国北部,有一座巍峨雄伟的载天山,山上住着一个巨人氏族叫夸父族。夸父族的首领叫做夸父,他身高无比,力大无穷,意志坚强,气概非凡。那时候,整个世界荒凉落后,洪水泛滥,毒蛇猛兽横行,人们生活凄苦。夸父为了本部落的人能够活下去,每天都率领众人跟洪水猛兽搏斗。夸父常常将捉到的凶恶的黄蛇挂在自己的两只耳朵上作为装饰,并引以为荣。

有一年,天大旱。火一样的太阳烤焦了地上的庄稼,晒干了河里的流水。人们热得难受,实在无法生活。夸父见到这种情景,就立下雄心壮志,发誓要把太阳捉住,让它听从人们的吩咐,更好地为大家服务。

一天,太阳刚刚从海上升起,夸父就从东海边上迈开大步开始了他逐日的征程。夸父身高力大,一迈步便震得大地摇晃,而他一脚踏下去,就在浙江临海的复釜山下留下一个长长的巨人脚印。太阳在空中飞快地转,夸父在地上疾风一般地追。他追了九天九夜,离太阳越来越近,红彤彤、火辣辣的太阳就在他的头上啦。这天中午时分,夸父追逐太阳到湖南沅陵一带,他跑得又饿又累,就停下来用三块石头架起锅做饭。他吃完饭,见太阳已经偏西了,就赶紧迈步追上去。后来,那三块石头便成了辰州东面的三座大山。太阳快落山了,夸父离太阳越来越近。到了甘肃东部的泾川,他停下来歇一会儿,把鞋里的土块和石子往外一倒,就成了一座小山,人称振履堆。

夸父又跨过了一座座高山,穿过了一条条大河,终于在禺谷就要追上太阳了。这时,夸父兴奋极了,可就在他伸手要捉住太阳的时候,由于过度激动,身心憔悴,突然,夸父感到头昏眼花,竟晕过去了。当他醒来时,太阳早已不见踪影。

夸父依然不气馁,他鼓足全身的力气,又准备出发了。可是离太阳越近,太阳光就越强烈,夸父越来越感到焦躁难耐,他觉得他浑身的水分都被蒸干了,当务之急,是需要喝大量的水。于是,夸父站起来走到东南方的黄河边,伏下身子,猛喝黄河里的水,黄河水被他喝干了,他又去喝渭河里的水。谁知道,他喝干了渭河水,还是不解渴。于是,他打算向北走,去喝一个大泽的水。可是,夸父实在太累太渴了,当他走到中途时,身体就再也支持不住,慢慢地倒下去,死了。

夸父死后,他的身体变成了一座大山,这就是“夸父山”。据说,这座山位于现在河南省灵宝县西三十五里的灵湖峪和池峪中间。夸父死时扔下的手杖,也变成了一片五彩云霞一样的桃林。桃林的地势险要,后人把这里叫做“邓林”。

夸父死了,他并没捉住太阳。可是天帝被他勇于牺牲的精神所感动,惩罚了太阳。从此,他的部族年年风调雨顺,万物兴盛,夸父的子孙后代居住在夸父山下,生儿育女,繁衍后代。





悟哲理

## 不达目的誓不罢休



勇敢追求自己的目标,不达目的,誓不罢休,这是夸父留给我们子孙后代的一笔享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精神财富。夸父在生理上无疑是强壮的,但更强大的则是他那种顽强的、不屈不挠的精神。虽然夸父最终没有追上太阳,这也反映了人类在自然面前的弱小,但是他的精神却支持和鼓舞着一代又一代龙的传人。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梦想和追求,也许在实现这些梦想的过程中,我们会遇到种种的阻挠和挫折,但是如果轻易放弃,那么梦想永远也只是梦想,而如果你有克服千难万险的决心和信心,那么你离成功也就不远了。

读历史

## 精卫填海



太阳神炎帝有一个小女儿,名叫女娃,长得非常聪明可爱,是他最钟爱的女儿。炎帝不仅管太阳,还管五谷和药材。他事情很多,每天一大早就要去东海,指挥太阳升起,直到太阳西沉才回家。

炎帝不在家时,女娃便独自玩耍,她非常想让父亲带她出去,到东海太阳升起的地方去看一看。可是父亲忙于公事,总是不带她去。这一天,女娃实在无聊,姐姐妹妹也都不在家,于是她便一个人驾着一只小船向东海太阳升起的地方划去。

不幸的是,半路上刮起了风暴,风浪掀卷起来,涌动着排天的巨浪,眨眼间,像山一样高的波涛,奔腾呼啸着从四面合拢,女娃挣扎着,努力不让小船被海水吞没,可是狰狞凶狠的巨浪还是打翻了女娃的小船,女娃被无情可怖的大海吞没了,永远回不来了。炎帝痛失爱女,心中无比悲痛,但他无法让她死而复生,甚至无法为她复仇,也只有独自神伤嗟叹了。

女娃死后,她的精魂依然不肯散去,最后化作了一只小鸟,花脑袋,白嘴壳,红脚爪,发出“精卫、精卫”的悲鸣,所以,人们叫她“精卫”。

精卫痛恨无情的大海夺去了自己年轻的生命,她要报仇雪恨。因此,她一刻不停地从西山上衔一粒小石子,或是一段小树枝,展翅高飞,一直飞到东海。她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回翔悲鸣着,把石子树枝投下去,想把大海填平。

大海奔腾着,咆哮着,狂傲地嘲笑她:“笨鸟儿,算了吧,我是世间最强大的力量,谁也打不败我!你这工作就算干一百万年,也休想把我填平。”

精卫在高空答复大海:“哪怕是干上一千万年,一万万年,干到宇宙的尽头,世界的末日,我也要把你填平!”

“你为什么这么恨我呢?”





“因为你夺去了我年轻的生命，你将来还会夺去许多年轻无辜的生命。我要永无休止地干下去，总有一天会把你填成平地。”

精卫鸟迎着长风，借助长风的力量；迎着流云，借助流云的速度；迎着暴雨，借助暴雨的冲击；迎着雷霆，借助雷霆的怒吼。她日日穿行在大山和东海之间，誓将大海填平！她向大海投去愤怒，投去仇恨，也投去了生命和青春！

后来，精卫和海燕结成了夫妻，生了许多小鸟，雌的像精卫，雄的像海燕。小精卫和她们的妈妈一样，日日衔石填海。直到今天，她们还在做着这项工作。

人们同情精卫，钦佩精卫，把它叫做“冤禽”、“誓鸟”、“志鸟”、“帝女雀”，并在东海边上立了个古迹，叫做“精卫誓水处”。

### 悟哲理

#### 勇往直前，锲而不舍



坚忍不拔，不畏强权，精卫鸟的精神千百年来一直为人们所称道。

生活中总会有困难、挫折和失败，面对它们，你是绝不放弃，奋勇前进，还是绝望退缩，自甘沉沦？不同的选择导致不同的结果，这就是为什么有人失败之后依然能够站起来，最后走向成功，而有的人却从此一蹶不振的原因吧？从绝望中寻找希望，人生终将辉煌！



### 读历史

#### 神农尝百草



上古时候，五谷和杂草长在一起，药物和百花开在一起，哪些是粮食可以吃，哪些是草药可以治病，谁也分不清。黎民百姓靠打猎为生，天上的飞禽越打越少，地下的走兽越打越稀，人们就只好饿肚子。谁要生疮害病，无医无药，只有等死。

老百姓的疾苦，神农氏瞧在眼里，疼在心头。神农苦思冥想三天三夜，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第四天，他带着一批臣民，从家乡随州历山出发，向西北大山走去。他们整整走了七七四十九天，来到一个地方。只见高山一峰接一峰，峡谷一条连一条，山上长满了奇花异草，大老远就闻到了香气。

神农领头进了峡谷，来到一座茫茫大山脚下。

这山半截插在云彩里，四面是万仞崖，崖上挂着瀑布，长着青苔，溜光水滑，看来没有登天的梯子是上不去的。臣民们说这里太险恶，劝神农还是趁早回去。神农摇摇头不答应。忽然，他看见几只金丝猴顺着高悬的古藤和横倒在崖腰的朽木爬了过来。神农灵机一动，立刻把臣民们喊来，叫他们砍木杆，割藤条，靠着山崖搭成架子，一天搭上一层，整整搭了一年，搭了360层，才搭到山顶。传说，后来人们盖楼房用的脚手架，就是按照神农的办法制作的。



神农带着臣民,攀登木架,上到了山顶。山顶上长满了各种各样的奇花异草。神农喜欢极了,马上亲自采摘花草,放到嘴里尝。为了方便尝百草,神农就叫臣民在山上栽了几排冷杉,当做城墙防野兽,在墙内盖茅屋居住。后来,人们就把神农住的地方叫“木城”。

有一次,神农把一棵草放到嘴里一尝,霎时天旋地转,一头栽倒在地。臣民们慌忙扶他坐起,他明白自己中了毒,可是已经不会说话了,只好用最后一点力气,指着面前一棵红亮亮的灵芝草,又指指自己的嘴巴。臣民们慌忙把那红灵芝放到嘴里嚼嚼,喂到他嘴里。神农吃了灵芝草,毒气解了,头不昏了,也会说话了。从此,人们都说灵芝草能起死回生。

就这样,神农一直尝了七七四十九天,踏遍了这里的山山岭岭。他尝出了麦、稻、谷子、大豆、高粱,就叫臣民把种子带回去,让黎民百姓种植,这就是后来的五谷。他尝出了365种草药,写成《神农本草经》(此书实为秦汉时人假托神农之名所作),叫臣民带回去,为天下百姓治病。

神农尝完百草,为黎民百姓找到了充饥的五谷、医病的草药,来到回生寨,准备下山回去。他放眼一望,靠山搭的木架不见了。原来,那些搭架的木杆,落地生根,淋雨吐芽,年深月久,竟然长成了一片茫茫林海。神农正在为难,突然天空飞来一群白鹤,把他和护身的几位臣民,接上天庭去了。从此,回生寨一年四季,香气弥漫。

为了纪念神农尝百草、造福人间的功绩,老百姓就把这一片茫茫林海,取名为“神农架”,把神农升天的回生寨,改名为“留香寨”。

### 悟哲理

#### 一切从实际出发



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是我们认识事物、改造事物的一个最基本的原则。神农遍尝百草,终于将天下的花草药用价值分辨清楚,于是写出了《神农本草经》。这是第一部在实践基础上,通过仔细调查研究,最后得出结论而写成的书。神农这种务实的精神,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典型。

客观世界是纷繁复杂的,如何正确认识这个世界,认识事物的性质,并作出正确的判断,对我们每个人来说都很重要。就像神农遍尝百草以求分清草药和毒草一样,我们不能仅仅凭着主观想象去判断事物,而必须通过实践来认识客观事物。

### 读历史

#### 瑶姬殉情



炎帝有一个女儿,名叫瑶姬,长得非常美丽。瑶姬不仅人长得漂亮,而且十分热情,尤其是对爱情有着执著的追求。

当瑶姬刚到出嫁的年龄时,她爱上一个小伙子,就是智慧陶的儿子陶悦。可是陶悦是一个游手好闲的纨绔子弟,整天拈花惹草,什么正事也不干,炎帝坚决不同意这门婚事。





瑶姬生性倔犟,立誓非陶伧不嫁,炎帝没办法,因为忙着教人们种植五谷,没时间细细开导瑶姬,只好先暂时把她关起来,不让她和陶伧相见。

这天,陶伧打听到炎帝出远门了,三天之后才能回来,于是半夜爬到关着瑶姬的房子外面,把窗子砸破,瑶姬从里面钻出来,跟着陶伧走了。三天三夜,他们一直在一起,一会儿都没有分开。可是很快炎帝就要回来了,他们该怎么办呢?整个天下都是炎帝的,无论他们跑到哪里都逃不出炎帝的手掌心,瑶姬很绝望地哭了。最后两个人决定一起跳崖殉情,那样他们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了。他们来到悬崖边,瑶姬对着父母所在的方向磕了三个头,然后毫不犹豫地跳了下去,可是陶伧在跳崖的一瞬间改变了主意,他想瑶姬死了,世上还有那么多美女,为什么一定要死呢?于是他眼睁睁看着瑶姬跳了下去,自己却没有跳,瑶姬便一个人成了孤魂野鬼。

后来,瑶姬的精魂去了姑姚山,变成了一棵瑶草,细长的叶子非常茂盛,黄色的花像她活着的时候一样娇艳动人。到秋天,瑶草便会结出一种红色的果子,晶莹剔透,让人一看就忍不住流口水,果子的香味老远就能闻到。后来人们发现,谁吃了这种果子,谁就会得到异性的青睐,就会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于是好多人都专程跑到姑姚山寻找这种果子,瑶草的名声越传越远。

再说陶伧在瑶姬死后,仍旧游手好闲,不务正业。后来他也听说了瑶草的传说,心想如果自己吃了这种果实,找起漂亮姑娘来不是更方便吗?于是他对父亲谎称要去找制陶的黏土,却借机跑到姑姚山去寻找瑶草。果然,他在一个僻静的小溪旁看到一株姿态曼妙的小草,小草上结着红艳艳的果实,老远就闻到果子散发的诱人香味。陶伧大喜过望,连忙跑过去,毫不犹豫地摘了果子就吃。可是他忘了人们曾经给他的警告,瑶草的果子一人只能吃一颗,如果贪心的人吃多了,肯定会死无全尸。

陶伧沉浸在果子的香味中,一口气把所有的果子都吃光了。当他心满意足地往回走的时候,忽然发现越来越不对劲,所有的雌鸟都跟在他的身后,后来雌山羊、雌兔等动物也来了,紧追不舍,陶伧吓得发痴似的狂奔,很快就气喘吁吁,累得走不动了。当他刚停下来想休息一会时,一群雌野猪把他包围了,这群雌野猪流着口水一起扑到他身上,哼哼唧唧地叫着,不一会儿就把陶伧全身的肉都吃了个精光。

后来黄帝听说了瑶姬的故事,很同情她,于是让她做了巫山女神。



## 悟哲理

### 贪心不足蛇吞象



中国有一句俗语:“贪心不足蛇吞象。”这是用来讽刺像陶伧一样的贪心之辈的。且不说陶伧用情不专是对是错,仅就他在吞食瑶草的果子时所表现出的贪婪就让人不齿。如果他像其他人一样戒贪,就不会落得死无全尸的下场了。

人是一种自私的动物,对美好事物的占有欲是人的天性。但是如果这种欲望过于强烈,以致变成贪婪的话,距离悲剧的发生也就不远了。自古贪心之辈多是竹篮打水一场空,枉作笑柄而不自知。我们有必要从故事里吸取教训,常常提醒自己不要贪得无厌,那样我们会快乐得多。



## 读历史 杜康造酒



杜康原是黄帝手下的一位大臣。

黄帝建立部落联盟后,命杜康管理粮食生产,杜康很负责任。由于土地肥沃,风调雨顺,连年丰收,粮食越积越多,那时候没有仓库,杜康就把丰收的粮食堆在山洞里,时间一长,因山洞里潮湿,粮食全霉坏了。黄帝非常生气,下令把杜康撤职,只让他当粮食保管,并且说,以后如果粮食还有霉坏,就要处死杜康。

杜康想到嫫祖、风后、仓颉等人,都有所发明创造,立下大功,唯独自己没有什么功劳,还犯了罪,心里十分难过。于是他暗自下决心,非把粮食保管这件事做好不可。有一天,杜康在森林里发现了一片开阔地,周围有几棵大树枯死了,只剩下粗大树干,树干里边已经空了。杜康灵机一动,他想,如果把粮食装在树洞里,也许就不会霉坏了。于是,他把树林里凡是枯死的大树都掏空,把打下的粮食全部装进树洞里了。

谁知,两年以后的一天,杜康上山查看粮食时,突然发现一棵装有粮食的枯树周围躺着几只山羊、野猪和兔子。开始他以为这些野兽都是死的,走近一看,发现它们还活着,似乎都在睡大觉。杜康一时弄不清原因,正准备往回走,却又发现两只山羊在装着粮食的树洞跟前低头用舌头舔着什么。杜康连忙躲到一棵大树背后观察,只见两只山羊舔了一会儿,就摇摇晃晃起来,走不多远都躺倒在地上了。杜康飞快地跑过去把两只山羊捆起来,然后再仔细察看山羊刚才用舌头在树洞上舔什么。这一看可把杜康吓了一跳。原来装粮食的树洞,已裂开一条缝,里面的水不断往外渗,山羊、野猪和兔子就是舔了这种水才倒在地上的。杜康用鼻子闻了一下,渗出来的水特别清香,自己不由得也尝了一口。味道虽然有些辛辣,但却特别醇美。他越尝越想尝,最后一连喝了几口。喝完之后只觉得天旋地转,刚向前走了两步,便身不由己地倒在地上昏昏沉沉地睡着了。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被雷声惊醒,他翻起身来,只觉得精神饱满,浑身是劲,一不小心,把其中一只山羊踩死了。他顺手摘下腰间的尖底罐,将树洞里渗出来的这种味道浓香的水盛了半罐。

回来后,杜康把带回来的味道浓香的水让大家品尝,大家都觉得很好喝。但是有人担心杜康过去把粮食霉坏了,被降了职,现在又把粮食装进树洞里,变成了水,黄帝如果知道了,肯定会杀了杜康。杜康却不慌不忙地对大伙说:“事到如今,不论是好是坏,都不能瞒着黄帝。”说着,他提起尖底罐便去找黄帝了。

黄帝听完杜康的报告,又仔细品尝了他带来的味道浓香的水,立刻与大臣们商议此事。大臣们一致认为这是粮食中的一种元气,并非毒水。黄帝没有责备杜康,命他继续观察,仔细琢磨其中的道理,又命仓颉给这种香味很浓的水取个名字。仓颉随口道:“此水味香而醇,饮而得神。”说完便造了一个“酒”字。黄帝和大臣们都认为这个名字取得好。

从这以后,我国远古时候的酿酒事业便开始出现了。后人为了纪念杜康,便将他尊为酿酒始祖。





### 悟哲理

## 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老子说：“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杜康存粮，本是好事，却不料因粮食发霉而险招杀身之祸。改变存粮方法之后，粮食没有发霉却化成了水，杜康又一次处在了生死边缘。当杜康再次去向黄帝请罪时，恐怕自己也不会料到，自己会从一个本来足以致命的失误中获得意想不到的成功。杜康不仅酿造了美酒，更酿造了无数的“酒鬼”、“酒仙”，还有几千年的酒文化。

人生在世，难免遇到坎坷和挫折。坎坷和挫折是不幸的，然而在坎坷和挫折中经受的磨砺却是人生最为宝贵的财富。这就如同杜康造酒，其本意本不在酒，然而却造出了酒！

### 读历史

## 蚕神传奇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商人常年在外做生意，很少回家。商人家里只有一个小女儿。小女儿看见别的孩子都有父亲疼爱，唯有自己只能在睡梦中才能见到父亲，心里非常难过。那时他们家还有一匹马，是商人以前在家的时候养的，他走的时候就把马留给了小女儿，希望小女儿有个伴。于是小女儿就常常跟那匹马说悄悄话，不知不觉过了三年。

这一天，小女儿又想起父亲，她是多么希望父亲此时能够回家看看她啊！小女儿抱着马头，喃喃自语地说：“马儿啊马儿，你要是能把我父亲接回来，我就嫁给你做妻子。”没想到马儿听了小女儿的话，立刻跳起来，三下两下挣脱了缰绳，“哒哒哒”地跑出家门，很快就不见了。

马儿跑了七天七夜才终于来到那位商人做生意的地方。商人看见自家的马跑来找自己，非常吃惊，又看见那马一直向着自家的方向，不停地摇头摆尾，显得很焦急的样子。商人心想：“不会是家里出什么事了吧？”于是商人立刻跳上马背，骑着马回到了家里。小女儿一见父亲回来，可高兴了。

商人问小女儿：“家里出什么事了吗？家里的马怎么知道跑去找我？”小女儿说：“马儿知道我想念父亲，所以跑去接您回来的。”父亲听了很高兴，没想到这匹马这么有灵性，于是便买了些上好的饲料给它，可是那马却既不吃也不喝，一看见小女儿出来就乱蹦乱跳，闹得鸡犬不宁。商人很奇怪，问女儿那马以前是不是也这样疯疯癫癫，小女儿就把自己向马许的愿告诉了父亲。商人听了之后，先是不敢相信地瞪大了眼，继而非常生气地说：“真是丢人！我怎么能把女儿嫁给一匹马呢！这几天你待在里屋，绝对不要出院子！”

商人虽然爱惜这匹马的灵性，但是无论如何也无法忍受一匹马对自己心爱的女儿动心思，于是他把马杀了，并且把它的皮剥下来晒在树上，准备晒干之后卖掉。马皮还没晒干的时候，商人有急事要出一趟远门，临走的时候千叮万嘱，叫小女儿一定不要出门。可

